

# 联合国 大会



Distr.  
GENERAL

A/46/655  
15 November 1991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

第四十六届会议  
议程项目134

## 关于最惠国条款的条款草案的审议

###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

报告员: 阿利奥沙·内德尔切夫先生(保加利亚)

#### 一. 引言

1. 题为“关于最惠国条款的条款草案的审议”的项目是根据大会1988年12月9日第43/429号决定(c)段列入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的。
2. 1991年9月20日,大会第3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,决定将本项目列入第四十六届会议议程并将其分配给第六委员会。
3. 9月26日第六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了本项目。该次会议的简要记录载于A/C.6/46/SR.4。
4. 主席就本项目同各代表团举行了密切协商,以便拟出一份适当的决定草案。

#### 二. 审议主席提出的决定草案

5. 在10月18日第16次会议上,第六委员会主席介绍了一项他提出的决定草案(A/C.6/46/L.3)。
6. 在同次会议上,委员会未经表决即通过该决定草案(见第7段)。

### 三. 第六委员会的建议

#### 7. 第六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。

##### 关于最惠国条款的条款草案的审议

大会,

赞赏地注意到国际法委员会就最惠国条款所作的宝贵工作,以及会员国、联合国各机构、各专门机构和有关政府间组织的意见和评论,

决定提请会员国和有关政府间组织注意国际法委员会的报告<sup>1</sup>所载关于最惠国条款的条文草案,供它们在认为必要时加以审议。

---

<sup>1</sup> 《大会正式记录,第三十三届会议,补编第10号》(A/33/10)。